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博达”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科博达使用募集资金中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22号）核准，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了4,010万股，每股人民币26.89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07,828.9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1,972.1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9年10月8日到账，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会字（2019）第6659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2017年9月6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时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披露，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1	浙江科博达工业有限公司主导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66,970.00	66,970.00
2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998.00	16,998.00
3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25,000.00	18,004.17
合计		108,968.00	101,972.17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9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管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后资金及时转回募集资金专户。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前次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已到期均 100%兑付本金，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了《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本金安全的情况下，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管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

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四）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风险控制措施

财务中心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财务中心建立台账对投资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

风险。

公司内审部负责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购买产品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并将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继续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继续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七、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科博达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科博达本次募集使用相关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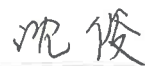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对科博达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唐加威



沈俊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9 日